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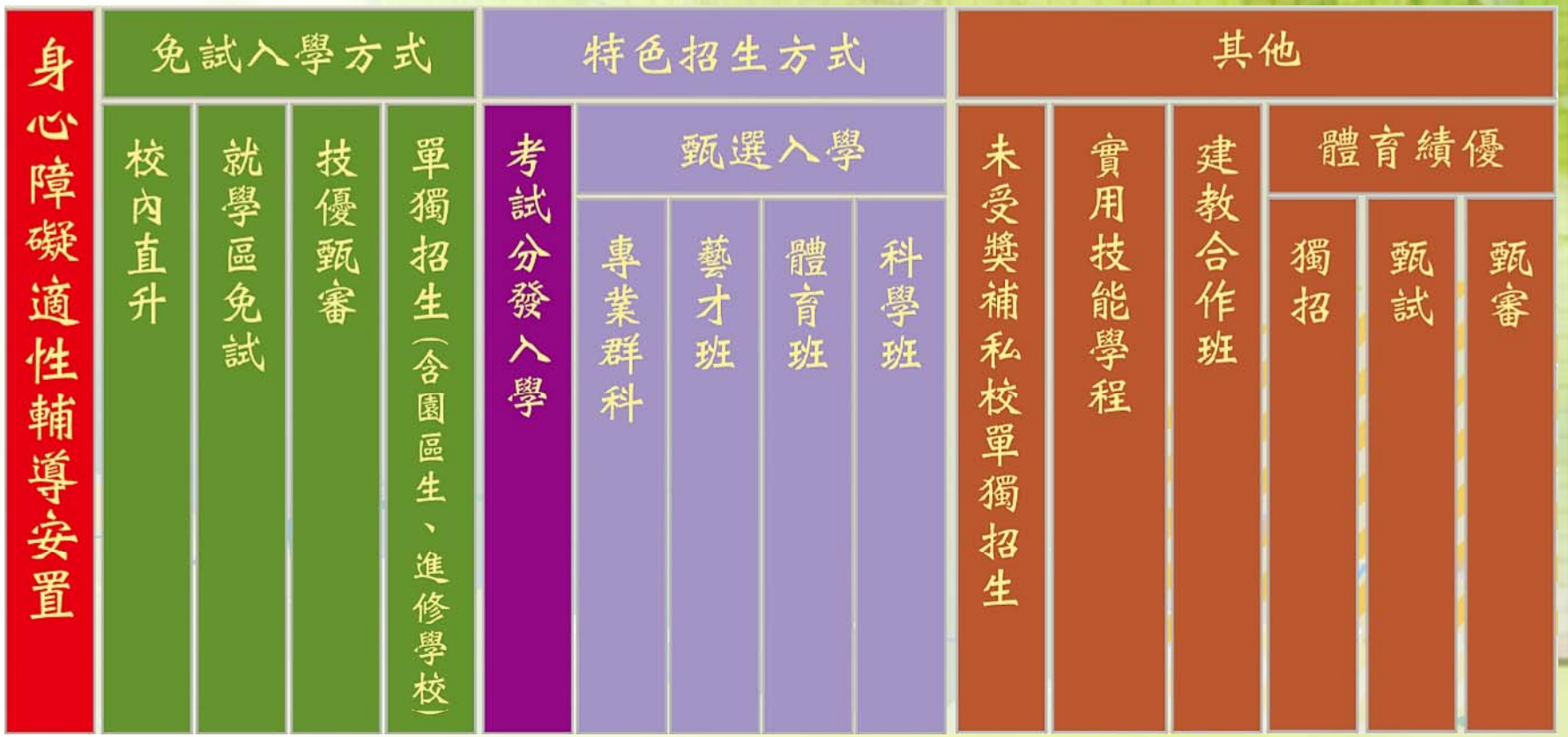


超額比序注意事項積分採計、共同就學區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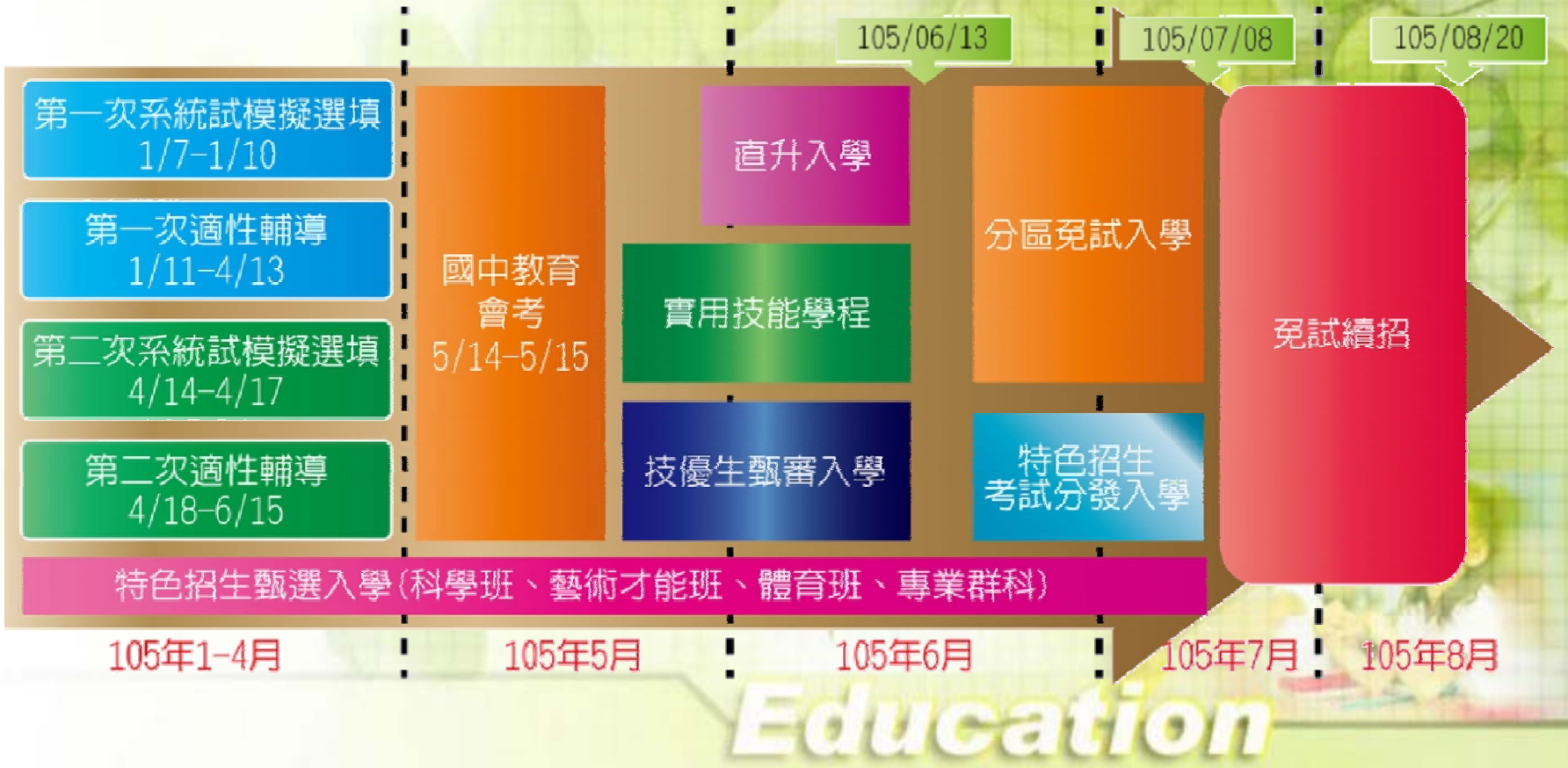
主講人:龍崎國中 吳逸嫻主任

資料來源:臺南市12年國教資訊網

12年國教入學管道


身心障礙適性輔導安置
免試入學方式
單獨招生（含園區生、進修學校）
技優甄審
就學區免試
校內直升
特色招生方式
考試分發入學
甄選入學
科學班
體育班
藝才班
專業群科
其他
體育績優
甄審
甄試
獨招
建教合作班
實用技能學程
未受獎補私校單獨招生

12年國教入學管道期程



105年 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 項目表

比序項目		積分換算					最高分數	備註
1.志願序	志願序	第1志願序學校 10分	第2志願序學校 9分	第3志願序學校 8分	第4志願序學校 7分	第5志願序學校 6分	10分	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 1. 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3校為一群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 同一志願序如有多科別，選填時視為同一志願序，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3. 同一學校第2次選填，視為不同志願序。 4. 第6志願序後（含第6志願）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5分計。
2.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成績	國際第一名 20分	國際第二名 18分	國際第三名 17分	國際第四至八名 16分		最高採計50分	1. 限國中階段（七上至九上五學期）獲得之成績始採計。 2. 競賽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3. 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擇優計分一次。 4. 本項最高20分。
		全國第一名 14分	全國第二名 12分	全國第三名 10分	全國第四至八名 8分			
		縣市第一名 6分	縣市第二名 4分	縣市第三名 2分	縣市第四至八名 1分			
	獎勵紀錄							1. 由國中依學生表現計算之。 2. 獎勵紀錄至體適能等五項均以原始分數計分，獎勵紀錄、社團參與、體適能各單項最高採計10分。 3. 幹部任期最高採計10分，服務學習最高採計15分。幹部任期與服務學習合併計算，最高採計20分。
	幹部任期							
	服務學習							
	社團參與							
	體適能							
3. 就近入學		符合 10分	不符 0分				10分	
4. 國中教育會考		精熟 每科6分	基礎 每科4分	待加強 每科2分			30分	
參考總分							100分	

- 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前五學期。採計至三下開學前一日。

免試入學同分比序

(1)總積分(2)志願序(3)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4)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5)體適能(6)社團參與(7)寫作測驗(8)獎勵紀錄(9)服務學習(10)競賽成績(11)幹部任期(12)會考加註標示。

📖服務學習、幹部任期各自取單項分數，不合併計算。
服務學習最高取15分，幹部任期最高取10分。

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

- 高中高職：

1.免試入學：

(1)15個高中高職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以兼顧學生選校、學校招生、地方生活圈概念及符應主管機關權責。

單一縣市	臺南市、高雄市、彰化縣、雲林縣、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宜蘭縣、澎湖縣、金門縣
跨縣市	桃園區 (桃園縣、連江縣)、 嘉義區 (嘉義縣、嘉義市)、 竹苗區 (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中投區 (臺中市、南投縣)、 基北區 (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

免試入學就學區規劃

(2)共同就學區:

位處免試就學區交界之學校，得由兩個以上縣(市)主管機關協調規劃共同就學及招生之範圍。

2.特色招生：

得跨就學區選一區參加。

- 五專：

學校分散且類科屬性特殊，採全國一區。

臺南區五專部分科系納入高中職免試入學

就學區	共同就學區		與104學年度規劃是否相同
	本區國中	他區高級中等學校	
臺南區	後壁區、白河區	嘉義市東區、西區	相同
	後壁區、白河區、北門區、學甲區、鹽水區、新營區、柳營區、東山區	嘉義縣東石鄉、朴子市、布袋鎮、義竹鄉、鹿草鄉水上鄉、中埔鄉、大埔鄉	相同
	楠西區、南化區、玉井區、左鎮區、新化區、龍崎區、永康區、歸仁區、關廟區、安南區、仁德區、安平區、北區、中西區、東區、南區	高雄市甲仙區、杉林區、內門區、旗山區、田寮區阿蓮區、湖內區、路竹區茄萣區、永安區、岡山區	相同

105年志願序(10分)

第一志願序 學校	第二志願序 學校	第三志願序 學校	第四志願序 學校	第五志願序 學校	其他志願序 學校
10	**9**	**8**	**7**	**6**	**5**

1.每一志願序至多可選填3校為一群組，其志願序積分相同。
2.同一志願序如有多科別，選填時，如有多科別，其積分視為同一志願序，其積分相同。
3.同一學校第二次選填，視為視為不同志願序 。
4.第6志願序後(含第6志願)志願選填以單科為單位，以5分計 。

105年志願序範例

志願序	第1志願序學校			第2志願序學校			第3志願序學校		
志願序積分	10分			9分			8分		
志願序學校名	高中甲	高職甲	高職乙	高職丙	高中乙	高中丙	高職丁	高職乙	高職戊
錄取序號1	普通科	高職甲 科別1	高職乙 科別1	高職丙 科別1	普通科	普通科	高職丁 科別1	高職乙 科別4	高職戊 科別1
錄取序號2		高職甲 科別2	高職乙 科別2	高職丙 科別2	綜高科		高職丁 科別2	高職乙 科別5	高職戊 科別2
錄取序號3		高職甲 科別3		高職丙 科別3			高職丁 科別3		高職戊 科別3
錄取序號4		高職甲 科別4					高職丁 科別4		高職戊 科別4
錄取序號5		高職甲 科別5					高職丁 科別5		高職戊 科別5

105年志願序(10分)範例

志願序	第4志願序學校			第5志願序學校			第6志願序	第7志願序	第8志願序
志願序積分	7分			6分			5分		
志願序學校名	高中丁	高中戊	高中己	高職己	高職庚	高職辛	高職丁 科別6	高中庚 普通科	高職壬 科別1
錄取序號1	普通科	普通科	普通科	高職己 科別1	高職庚 科別1	高職辛 科別1			
錄取序號2				高職己 科別2	高職庚 科別2	高職辛 科別2			
錄取序號3				高職己 科別3	高職庚 科別3	高職辛 科別3			
錄取序號4									
錄取序號5									

志願選填注意事項

- 分發方式為：若學生錄取多科系，則以**學生選填志願為第一優先考量**，並非以學生分數最高之錄取科系為最優先錄取。
- 志願分發採從左而右(由第一志願校到第五志願校)，從上而下的方式(由科別1、科別2、科別3...)來進行分發。



志願選填注意事項

- 保障名額，係指同一所國中選填該高中職校為第一志願，其申請者中分數最高者。若該生參加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後，將特色招生志願置於所有免試志願之前，即喪失保障資格。
- 當高中職核定招生名額小於所應保障之名額時，各保障名額依超額比序同分比序順序比較之。經比序仍超額時，超額之部分不列入保障名額，與其他學生共同參加第一階段免試入學分發。

保障名額的規範(轉學生)

-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4年5月18日南市教課(一)字第1040463662號函。
- 105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畢業前於原校就讀滿1學年以上者，始取得保障名額資格
- 106學年度起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畢業前於原校就讀滿2學年以上者，始取得保障名額資格

志願選填注意事項

- 第一次學生上網選填志願模擬：1/7(四)上午10時-1/10(日)下午5時。
- 第二次學生上網選填志願模擬：4/14(四)上午10時-4/17(日)下午5時。
- 正式志願選填日：6/16(四)上午10時-6/19(日)下午5時。
- 模擬及正式選填志願，學生可在家選填。若學生家中無法進行電腦選填志願者，請學校協助安排電腦教室供學生志願選填。

志願選填注意事項

- 五專部分名額納入免試志願選填。
- 同一學校第2次選填，視為不同志願序。



105年志願序範例

志願序	第1志願序學校			第2志願序學校			第3志願序學校		
志願序積分	10分			9分			8分		
志願序學校名	高職甲	高職乙		高職甲	高中乙	高中丙	高職丁	高職乙	高職戊
錄取序號1	高職甲 科別1	高職乙 科別1		高職甲 科別6	普通科	普通科	高職丁 科別1	高職乙 科別4	高職戊 科別1
錄取序號2	高職甲 科別2	高職乙 科別2		高職甲 科別7	綜高科		高職丁 科別2	高職乙 科別5	高職戊 科別2
錄取序號3	高職甲 科別3						高職丁 科別3		高職戊 科別3
錄取序號4	高職甲 科別4						高職丁 科別4		高職戊 科別4
錄取序號5	高職甲 科別5						高職丁 科別5		高職戊 科別5

105年競賽成績(正向表列，20分)

- 全國性、國際性競賽
- 臺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區域性縣市性競賽採計一覽表
- 全國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全民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
- 競賽成績專案採計項目一覽表
- 變更免試就學區學生、轉學生，以及本區至他區比賽並獲獎之學生其競賽成績採計須依本市正向表列項目，所獲獎之競賽，其名稱與前開一覽表相符者始予採計分數

Education

105年競賽成績(正向表列，20分)

- 競賽成績由學校將獎狀送件至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核後，由委員會直接將分數輸入系統中。
- 競賽成績、獎勵紀錄、幹部任期、社團參與及服務學習等項，不得因同一事由重複採計加分。(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語文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類競賽)
- 競賽審查結束後，經採計者，請學校在規定期限前，將其獎勵紀錄註記，避免同一事由重複採計。
- 請務必提醒學生審慎選擇競賽與獎勵之註記

105年獎勵紀錄(10分)

- 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給予基本分3分。
- 嘉獎0.25分、小功0.75分、大功2.25分。
- 警告-0.25分、小過-0.75分、大過-2.25分。



功過相抵後，無懲處紀錄者

至少28次嘉獎

105年獎勵紀錄(10分)

- 獎懲紀錄之「銷過」日期，採計至105年2月14日止。



105年社團參與(10分)

- 每學期滿16小時(節)以上，並經教師評核通過者給2分。
- 技藝課程亦列為社團採計。



105年幹部任期(10分)

- 應以公平、公正、公開及民主程序產生。不得輪流擔任或由教師指派。
- 1人服務3人為原則，每班至多10名幹部。私立學校班級人數較多者，至多15人。
- 全校性幹部包括學生(自治)會會長(市長、主席)
- 每個幹部(含全校性幹部)均為3分。(滿一學期)
- 單一學期均有擔任全校性幹部或班級幹部者，擇一採計。

105年服務學習(15分)

- 總時數以60小時計，每小時0.25分。
- 分成三類：校內服務、學校與校外機構合作、校外服務(教育局之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http://163.26.134.3/12service/12service.aspx
- 校外服務學習需事先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申請登記參加後，始得採計。
- 重考生的部分(依推動小組決議)

服務學習(15分)

- 服務學習只要五學期(七上到九上)達到60小時以上即可拿到滿分(每小時以0.25分計)。五專採計最高56小時。(五專滿8小時得1分，幹部1學期得1分，合計最高7分)
- 本年度高中職免試入學之服務時數，採計至105年2月14日止，2月14日24時以前的服務時數，若學校尚未輸入，請記得切換到104學年度第1學期進行登錄。五專免試入學之服務時數，採計至105年5月15日0時0分，故國三生2月15日以後之服務時數，請學校照常登錄。

服務學習(15分)＋幹部任期(10分)

合併計算

最高採計20分



105年體適能(10分)

- 體適能包括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柔軟度(坐姿體前彎)、瞬發力(立定跳遠)、心肺耐力(1600/800公尺跑走)
- 學生至檢測站檢測，計分標準如下(同一次檢測)

四項均無(或僅一項)達門檻	任兩項達門檻	兩項達50	兩項達75	兩項達85
4	6	8	9	10

105年就近入學(10分)

- 考量學校指標性、類科專門性，台南一中、台南女中、台南二中、家齊女中、南科實中、台南高工、台南高商、台南海事為全區型學校。
- 考量國中、高中地域一貫性，私立高中職原則上為全區型學校，如欲劃分就近入學區域則尊重其意願。
- 考量學校原設立之宗旨，原4所市立完全中學均需劃分就近入學區，以更符合社區民眾之期待
- 其餘學校則依該校近3年學生來源及公車路線作為規劃就近入學區之考量，並以朝向社區化學校為目標。

105年就近入學(10分)（範例）

12	國立新化高工	北　區、永康區、安南區、東　區、南　區、善化區、新化區、新市區、歸仁區、關廟區、安平區、楠西區、玉井區、左鎮區、山上區、中西區、仁德區、大內區、南化區、龍崎區、安定區
4	國立新營高中	下營區、六甲區、白河區、東山區、東　區、後壁區、柳營區、麻豆區、善化區、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佳里區、西港區、官田區、大內區

志願	高中職性質	柳營國中甲生	永康國中乙生
新化高工電機科	就近入學	0	10
臺南海事水產食品科	類科專門性	10	10
興國高中普通科	私校全區型	10	10
台南一中普通科	學校指標性	10	10
新營高中普通科	就近入學	10	0

選填全區型學校，核予10分

105年就近入學(10分)（範例）

就近入學區得10分	國立後壁高中、國立白河商工、國立新營高中、國立新營高工、國立善化高中
	全區型學校：臺南一中、臺南女中、臺南二中家齊女中、南科實中、臺南高工、臺南高商、臺南海事
	私立高中職：所有私立高中、所有私立高職
非就近入學得0分	國立曾文家商、國立曾文農工、國立北門高中國立北門農工、國立玉井工商、國立新化高中國立新化高工、市立大灣高中、市立永仁高中市立土城高中、市立南寧高中、國立南大附中

教育會考(30分)

- 會考題目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命題，重於融會貫通的基本題型。
- 採標準參照，分為精熟(6分)、基礎(4分)、待加強(2分) 3個等級，不僅較易達到，也不用分分計較。
- 考試日期：105/5/14(六)-105/5/15(日)
- 此項分數於放榜後，由免試入學委員會直接將會考成績轉入免試入學作業系統。

臺南區超額比序表之多元表現一覽表

項目	本項目 最高上限	超額比序單項 最高採計分數		
競賽成績	20分	20分		六項最高 採計50分
服務學習	60小時	15分	20分	
幹部任期	5個學期	10分		
社團參與	5個學期	10分		
獎勵記錄	5個學期	10分		
體適能	10分	10分		

免試入學同分比序

次序	項目	最高分數
1	總積分	100
2	志願序	10
3	教育會考總分	30
4	多元學習表現總分	50
5	體適能	10
6	社團參與	10
7	寫作測驗	6級分
8	獎勵紀錄	10
9	服務學習	15
10	競賽成績	20
11	幹部任期	10
12	會考加註標示	A++、A+ B++、B+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確保每一個孩子學習成功

❖十二年國教網站資源



教育部十二年國教網站
http://12basic.edu.tw
臺南市教育局12年國教資訊網
http://12basic.tn.edu.tw/
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網站
http://12basic.ptivs.tn.edu.tw/
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平臺
http://12noexam.tn.edu.tw